

茂名黑帮老大竟是教师出身

勾结“保护伞”杀人拘禁洗钱 涉案金额高达4亿元

核心提示

曾经做过教师、当选过茂名市人大代表的广东茂名黑老大李振刚，被彻底扯掉了最后一块遮羞布。广州市公安局新闻办公室日前向媒体通报：广州警方经过整整一年的艰苦侦查，成功打掉了以李振刚为首的特大涉黑组织，抓获29名嫌疑人，并挖出充当其团伙“保护伞”的国家公职人员多名，破获敲诈勒索、诈骗等案件30宗，查封、冻结该团伙非法所得涉案金额总值达4亿元人民币。

5月16日，该案在广州市中级法院开庭，24名被告受审。此案将一直连审到本周五，这也创下广州法院系统的开庭纪录。



以李振刚为首的茂名涉黑团伙24名成员，5月16日在广州中院受审。

一封举报信

让特大黑社会浮出水面

2005年10月，是广东茂名谢某厄运降临的日子。谢某曾因资金周转困难，向有生意来往的李振刚以月息15%借款共计490万元人民币，并立下了借据。当谢某先后共偿还李振刚人民币约400万元时，李告诉谢某：“你借的钱利滚利，应还2048万元。”此后，李采取拘禁、殴打、恐吓等手段迫使谢某立下借据。从此，谢某过着东躲西藏有家不敢回的日子。

2008年底，广州警方收到群众举报李振刚涉黑犯罪的信件，立即抽调精干警力对案件展开全面侦查。此时，李氏团伙的网络已散布到广州，但其一些重要犯罪行为则在发源地——广东茂名实施。广州警方迅速奔赴茂名，试图找到受害事主调查核实情况，孰料四处碰壁——原来，李振刚不仅是茂名赫赫有名的“富豪”，还是市人大代表。

由此，广州警方迅速改变策略，秘密进行侦查，历时5个月，先后找到14名被该团伙侵害的事主，掌握了该团伙大量犯罪事实，同时也查清了李振刚旗下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其本人资产状况，从中获取不少重要线索，最终摸清李振刚涉黑犯罪团伙的内幕及其成员构成和组织结构。

精心经营

从教师变身“黑老大”

警方侦查发现，该团伙头目李振刚原是茂名市电白县的一名教师，不过，李振刚志向似乎并不在“为人师表”，1980年以来，他先后多次因打架斗殴、聚众赌博等违法犯罪被公安机关处理。

1993年后，以李振刚为首的具有黑社会性质的组织开始形成，并在茂名电白县坡心镇一带欺行霸市、寻衅滋事、开设赌局、放高利贷、绑架勒索，独霸一方，掠取了大量不义之财。从2001年开始，李振刚为巩固和壮大其团伙势力，收买、贿赂当地个别政府公职人员，充当“保护伞”、“合伙人”，诱骗资金周转困难的企业老板向他们借月息为15%~25%的高利贷，当“利滚利”产生的高额利息累积到相当金额时，便以威胁、恐吓等手段强迫债务人将利息反复以借现金方式写成借据，从而掩盖高利贷的实质。

同时，李振刚通过各种手段聚集社会闲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数十人，形成组织严密、层级分明的涉黑组织，并将犯罪活动从茂名向广州、珠海、澳门等地延伸发展，通过有组织地大肆非法开设赌场、放高利贷、非法讨债、非法拘禁、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聚敛了巨额财富。

2006年，李振刚还获得了茂名市人大代表的身份，这之后，他开始隐身幕后操控组织，其原有的公司登记法人代表、放高利贷时与别人签的借据都用的是其手下马仔的名义，犯罪手法非常隐蔽。

一网打尽 入伙宴上团伙被端

为了将这一特大涉黑团伙打掉，警方继续展开秘密调查，历时1年多，基本掌握了李振刚团伙的所有犯罪证据，决定对该犯罪团伙实施精确打击。

2009年12月17日，该团伙骨干成员冯某在广州市某宾馆举办新居入伙宴会，该团伙多名重要骨干参加。获悉这一情报后，当晚，广州市公安局从刑警支队、天河区公安分局等单位抽调大批警力集结待命，以该宾馆为主战场，同时在多个监控点展开抓捕行动。随后，守候在各抓捕点的行动小组民警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控制目标，抓获包括主犯李振刚、冯某等主要成员在内的12名团伙成员。

此后，广州警方通过不断扩线深挖、追逃，扩大战果，先后抓获该团伙犯罪嫌疑人29名。至此，这个勾结了一些当地政法部门领导，成员多达几十人，为非作歹、横行乡里长达十几年的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宣告全军覆没，该团伙的“保护伞”也被连根拔起。

集团瓦解 幕后保护伞也被挖

广州警方对李振刚涉黑犯罪团伙进行突然抓捕后，立即组织精兵强将，围绕该犯罪组织的组成结构、层级分工，对抓获人员进行逐个甄别，根据事先搜集、准备的大量的证据材料、作案事实，对涉案嫌疑人全部依法刑事拘留。

为了尽快将该集团的犯罪嫌疑人绳之以法，警方详细研究案情，相继突破了冯某、陈某、梁某等团伙重要成员。掌握了大量李振刚犯罪团伙的关键证据后，立即乘胜追击，集中火力攻审团伙头目李振刚，不断向其施加心理压力，彻底撕开了这个自诩“零口供”的黑社会性质团伙头目的心理防线，最终使他将所有犯罪事实如实供述，并主动检举揭发了一些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犯罪情况。

经依法侦查查明，李振刚为首的涉黑团伙涉嫌故意杀人、诈骗、敲诈勒索、非法拘禁、非法侵入住宅、行贿、洗钱等犯罪30宗，涉案金额达4亿元。目前，该案已移送广州市中院审理。公诉机关指控李振刚、王日强等24名被告人分别涉嫌犯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和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诈骗、非法拘禁、赌博、敲诈勒索等多项罪名。

蜕变之路：从教师到黑老大

李振刚曾是茂名市电白县一名教师。1980年以来，他先后多次因打架斗殴、聚众赌博等违法犯罪被公安机关处理。1993年后，以李振刚为首的具有黑社会性质组织开始形成，并在电白县坡心镇一带欺行霸市、开设赌局、放高利贷、绑架勒索。2001年开始，收买、贿赂当地个别政府公职人员，以月息15%~25%放高利贷。其间，纠集社会闲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数十人，大肆非法开设赌场、放高利贷、非法讨债、非法拘禁、敲诈勒索等。2006年，李振刚获取茂名市人大代表身份，开始幕后操控。（据《楚天金报》）

地税局长灭门案告破 凶手是小姨子

因家庭经济矛盾而作案，3名嫌犯分别在贺州与东莞被抓获

核心提示

5月20日上午10时30分，广西警方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已侦破5月2日贺州市八步区地税局贺街分局局长周子雄一家四口被害一案。

5月18日，广西公安机关分别在贺州市和广东省东莞市将包括周子雄妻子的胞妹凌小娟等3名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

“5·2”特大杀人案侦破

5月20日，自治区公安厅、贺州市公安局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5·2”特大杀人案破案情况。

警方查明，犯罪嫌疑人凌小娟，1975年4月出生，贺州市八步区人，系周子雄的小姨子、凌小云的亲妹妹；犯罪嫌疑人苏可章，男，1984年6月出生，贺州市八步区人，系凌小娟的外甥；犯罪嫌疑人刘胜明，男，1990年2月出生，贺州市八步区人，系凌小娟外甥女苏某的男朋友。该案系犯罪嫌疑人凌小娟组织策划，并伙同苏可章、刘胜明共同实施的一起因家庭经济矛盾引发的故意杀人案。

凌小娟从今年年初开始预谋策划。5月2日凌晨，凌小娟、苏可章、刘胜明趁周家四人熟睡之机用事先偷配的锁匙潜入周家将熟睡中的周子雄、凌小云、周雪、周重林四人用铁锤、水果刀杀害后逃离现场。

妹妹因家庭积怨杀姐姐全家

据凌小云一位亲属介绍，当得知凌小云的妹妹凌小娟是犯罪嫌疑人时，她感到很震惊。据了解，凌小云姊妹三个，她排行第二，凌小云和周子雄结婚后，育有一个女儿和一个儿子。凌小云生前做建材水泥生意，家境十分富裕。案发后，这位亲属来到凌小云母亲家里慰问时，凌小娟当时也在场安慰母亲，神情没有任何异常。

凌小娟曾得到大姐的很多帮助，在大姐身患重病时，为救大姐，凌小娟曾多次找到二姐借钱遭拒。但后来，由于钱未凑齐，大姐错过治疗时机不幸去世。为此，凌小娟对二姐的吝啬很有意见。

另外，凌小娟家境比较困难，凌小云安排凌小娟在自己的工地上帮忙做管理工作，约定月工资是2000元，后来实际每个月只给1500元，还拖欠了部分工资。

为此，凌小娟对二姐有些怨恨，心里有些不平衡。基于以上原因，凌小娟有杀害二姐一家的想法，以为只要将二姐一家杀了，便可以继承二姐的部分财产。凌小娟还曾想将二姐夫的母亲一起杀害，但未成功。

曾两次想下手未得逞

据了解，凌小娟早在2011年春节前就有想杀害二姐的想法，但没有成功。今年3月份，凌小娟从母亲处得到二姐家的钥匙并且偷偷地配了一把，准备在清明节时对二姐下手，但凌小娟的外甥女苏某得知情况后，将凌小娟提前配好的钥匙偷偷藏了起来，让她没有实施犯罪的机会。

5月2日凌晨，凌小娟找到大姐的儿子苏可章，大姐女儿苏某的男朋友刘胜明步行来到了二姐楼下，用先前配好的钥匙开门进去。用铁锤和刀先后将凌小云、周子雄杀害，然后又将凌小云的女儿和儿子杀害。

行凶后连夜逃离

随后，凌小娟和苏可章逃离了现场回到家中。刘胜明来到网吧找到女朋友苏某打的逃到富川，然后逃往湖南，最后逃到了广东东莞。

5月17日晚上，专案组经过努力，获得了重大线索，锁定了犯罪嫌疑人。

5月18日，民警在贺州市将犯罪嫌疑人凌小娟、苏可章抓获。随后，在广东警方的大力协助下，民警在东莞市将犯罪嫌疑人刘胜明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在此之前，贺州警方曾将最初悬赏5万元增加到了20万元，那么，是否有人提供了可靠的破案线索？20万元赏金是否有主？据知情人介绍，案发后，警方出动数百警力向周边市民了解情况，群众提供了大量的线索。最终，警方通过大量排查和询问，综合分析后，终于锁定了凌小娟等犯罪嫌疑人。

（综合《东楚晚报》《东莞时报》消息）

